



## 138101 – 孩子们几岁的时候适合给他们教授性知识？

---

### السؤال

孩子们几岁的时候适合给他们教授性知识？

### الإجابة المفصلة

一切赞颂，全归真主。

第一：

这位询问的弟兄，你必须要知道：孩子们是父母肩负的责任，正如在正确的圣训中辑录：阿卜杜拉·本·欧麦尔（愿主喜悦他俩）传述：我听到真主的使者（愿主福安之）说：“你们都是牧人，你们要对自己的牧群负责；作为首领要对自己的部下负责：男人是家里的牧人，要对家里负责；妇人是丈夫家里的牧人，要对家事负责；差役佣人是主人财产的牧人，要对财产负责。”《布哈里圣训实录》（853段）和《穆斯林圣训实录》（1829段）辑录。

父母对孩子肩负的责任包括：必须要保护孩子，以免他们接触使他们变坏或者对他们的道德产生消极影响的一切因素。

第二：

众所周知，西方人所谓的教授“性知识”或者“性文化”，已经变成了一种疯狂和荒谬的行为，变成了他们的头等大事，他们大张旗鼓的在学校里开设“性文化”的课程，在电视上播放“性文化”的节目，召开“性文化”研讨会和各种大会，非常遗憾的是许多穆斯林也受到了这种“文化”的影响，尤其是被西方人的“文化”和“文明”所迷惑的一部分穆斯林。在孩子们很小的时候给他们教授性知识以及与性有关的问题，其中有许多弊端和坏处，这是毋庸置疑的。

我们在前面已经谈论了这一点，敬请参阅（[113973](#)）号问题的回答。

第三：

须知，无论是男孩或者女孩，在他们很小的时候、在分辨是非和懂得道理的时候、在成年之前，必须



要给他们教授伊斯兰的道德礼仪，比如遮盖羞体、非礼勿视和进门之前请示等；《古兰经》的许多经文对此做了明确的阐释：

1 真主说：“信道的人们啊！教你们的奴婢和你们中尚未成丁的儿童，三次向你们请示，晨礼之前，正午脱衣之时，宵礼之后，这是你们的三个不防备的时候。除此以外，你们和他们无妨随便往来。真主这样为你们阐明一些迹象。真主是全知的，是至睿的。”（24:58）

伊本·凯希尔（愿主怜悯之）说：“伟大的真主命令信士们要求他们的侍从和尚未成年的儿童在三种情况下必须要向他们请示：第一种情况：晨礼之前，因为人们在这个时候通常都在床上睡觉；第二种情况：正午脱衣之时，也就是睡午觉的时候，因为人们在这种情况下会脱衣睡觉；第三者情况：宵礼之后，因为这是睡觉的时候。所以侍从和儿童不能在这些情况下贸然地闯入主人的寝室，以免看见主人与妻室同房等隐私行为。”

至于儿童在成年的时候，必须要是在所有的时间请示，正如真主说：“你们的孩子成丁的时候，教他们像在他们之前成丁者一样，随时向你们请求接见。真主这样为你们阐明他的迹象。真主是全知的，是至睿的。”（24:59）

2阿穆尔·舒阿布通过他的父亲、通过他的爷爷（愿主喜悦他们）传述：真主的使者（愿主福安之）说：“你们的孩子在七岁的时候，你们必须要命令他们做礼拜；十岁的时候，你们必须要敲打他们做礼拜，并且让他们分床而住。”《艾布·达伍德圣训实录》（495段）辑录，谢赫艾利巴尼在《艾布·达伍德圣训实录》中认为这是正确的圣训。

谢赫穆罕默德·舍姆斯·汗格·阿巴蒂（愿主怜悯之）说：“麦纳威在《法塔赫·格迪尔》中说：孩子们到了十岁的时候，哪怕都是女孩子也罢，必须要让他们分床而睡，预防性欲的萌动所产生的危害。”

团伊布说：“在儿童时期就要命令孩子做礼拜，还要让他们分床而睡，这是为了给他们教导伊斯兰的知识和礼仪，遵循真主的命令，与他人和睦相处，不要身处是非之地，所以他们会远离所有的非法之事。”

《真主的援助》（2 / 115）。

这些关于遮盖羞体和激发欲望的嘱咐和指导都来自纯洁的启示，正如我们所见，在十岁的时候就要开



始执行，这是大多数儿童分辨是非和懂得道理的年龄。

在孩子快要成年的时候必须要给他们教授成年的标志、区分男人和女人的各种属性以及从男女两性的生殖器中流出的各种体液，比如小净和大净的教法律列，在教授的时候必须要注意所使用的措辞，要根据他们的需要而有的放矢。

关于孩子成年的标志，敬请参阅（70425）和（20475）号问题的回答。

这儿还有两件非常重要的事情，必须要在很早的时候开始，大约是在两岁的时候，这两件

事情与性文化有根本的联系：

1 必须要让男孩和女孩区分各自的男性性别和女性性别，在年龄很小的时候男女混杂相处也许会对两性观念、属性和行为等方面产生破坏和问题，所以必须要让男孩明白他不能穿姐姐的衣服，不能戴耳环，也不能在手腕上戴手镯，因为这些东西是属于女孩的，而不是属于男孩的；对女孩也要说明属于男孩的各种属性和行为；

2 给孩子们教授羞体的特殊性，不能在任何人的面前显露自己的羞体，这种教育和教导会培养他们的贞洁观念和知耻自爱的道德；还会保护孩子们免遭性变态的性侵犯和性骚扰。

第四：

至于与性交和男女性行为有关的性文化，则应该在需要的时候学习，比如在快要结婚的时候，或者在理性成熟的时候，可以理解各种知识的论题，比如通奸的教法律列等诸如此类的与性交和羞体有关的教法。

须知，从根本上来说孩子需要的这些知识都是属于天性的知识，必须要提醒的就是应该随着孩子的成长阶段逐渐给他们灌输这些知识，可以通过教法课程、知识讲座和学校的课堂循序渐进的灌输，但是必须要保护羞体，兼顾适合这些内容的年龄，警告他们不要模仿异教徒道德败坏的各种现象，与此同时讲述伊斯兰的各种优越性和美德，比如遮盖羞体、知耻自爱和保持贞洁、远离淫荡的丑恶行为和非法之事。

我们希望你阅读谢赫穆罕默德·本·阿卜杜拉·德维施所著的《我的孩子啊，你已经长大成人了》这本书，其中阐明了解决孩子欲望的合乎教法的各种方法。



真主至知！